

投行唱多油价高企 沙特呼吁全球商讨应对之策

国际油价近日持续亢奋。继高盛之后,摩根士丹利、美林和花旗等华尔街大行最近也陆续发布看高油价的论调。受此刺激,纽约原油期货昨天电子盘急速拉升,一举重返137美元上方。截至北京时间昨日21时26分,纽约油价报136.35美元,远高于前一日收盘的134.35美元。

包括八国集团和中印等主要国家的高官上周末齐聚日本,探讨油价问题。9日,全球最大的产油国沙特阿拉伯又宣布,该国将呼吁全球石油生产国和消费国召开会议,商讨高油价的应对之策,并采取协同措施抑制油价“毫无合理性”地上涨。据悉,沙特的提议已在第一时间得到美英等国的响应。

◎本报记者 朱周良

集体唱多 几大投行助推国际油价

在华尔街投行中,高盛一直是坚定的油价多头,早在2005年,高盛的分析师就抛出了“油价百元论”。上个月,高盛再度语出惊人,称油价“很可能”在未来两年内触及200美元。高盛分析师称:未来6到24个月油价越来越可能升至每桶150到200美元,并认为现在还难以预料油价的顶部和本轮牛市还会持续多久。

花旗本周宣布,将对今年布伦特原油的平均价预期上调22%,至116.60美元;美林则宣布,将均价预期上调14%,至114美元。

我们的确看到油价上涨趋势背后的基本面原因,花旗的分析师尼尔在最新的报告中写道,需求尽管有所下降,但仍不足以实质抵消供应的吃紧。”美林的商品研究主管布拉克昨天则表示,将对美国WTI基准原油下半年的价格预期提高至121.5美元,基于供应低于预期、需求旺盛以及非欧佩克产油国产能不足等原因。



美国一加油站挂出限售汽油牌 资料图

预测新高 明年可能达到250美元

伴随着油价疯狂上涨,市场上对于油价新高的预测也越来越大胆。昨天,又有人喊出了250美元的新目标。

按照摩根士丹利上周的预计,美国WTI原油可能在一个月升至每桶150美元。美林的副总裁佩特利里则预计,未来12到18个月,油价会在80到150美元之间交易。

昨天,俄罗斯天然气工业股份公司的CEO米勒则在一个新闻发布会上表示,他预计油价将攀升至每桶250美元。该公司的一位发言人随后表示,这个新高可能在明年达到。

花旗的报告指出,油价近期大涨的主要原因,可能是令人失望的供给增长以及强劲需求之间的矛盾,而价格预计将进一步上行。花旗表示,尽管因创纪录的油价一定程度上抑制了消费,但全球原油需求今年仍预计将以每日100万桶的速度增长,而欧佩克以外的石油出产国的供给恐怕没有增长。花旗认为,除非有清楚的证据表明需求正出现下降,否则石油的牛市不太可能完结。

沙特倡议 采取协同措施抑制油价

油价的异常波动,已经引发了全球主要消费国和产油国的关注。上周末在日本,八国集团和中印韩等国代表就高油价问题举行了多次讨论。会议决定设立“国际能效合作伙伴关系”,以推动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9日,全球最大的产油国沙特阿拉伯发出倡议,呼吁全球各国尽快组织一次国际会议,探讨高油价问题。沙特阿拉伯文化和新闻大臣迈达尼9日说,沙特将呼吁全球石油生产国和消费国召开会议,商讨高油价的应对之策,并采取协同措施抑制油价“毫无合理性”地上涨。

他透露,沙特政府已经授意石油和矿产资源大臣纳伊米近期组织一次会议,研究油价上涨原因及其对策。据悉,沙特做出上述表态之后,美国迅速表示欢迎。英国唐宁街首相府发言人也表示欢迎,该发言人说:正如沙特大臣所说,目前的国际油价是不合理的。我们将竭尽所能确保国际协同应对石油市场供需问题。”

针对沙特的提议,德意志银行的能源分析师西敏斯基表示,产油国和消费国之间的会议能否产生什么具体举措现在还很难说,不过他认为这至少是一个集思广益的机会。

2001年中国移动通信企业债券付息公告

由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01年6月18日发行的2001年中国移动通信企业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08年6月18日开始支付自2007年6月18日至2008年6月17日期间(以下简称“本年度”)的利息。为保证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利息,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概况

- 1、债券名称:2001年中国移动通信企业债券
- 2、债券简称及代码:01中移动(代码为120101)
- 3、发行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 4、发行总额:人民币50亿元
- 5、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2001]878号文件批准发行
- 6、债券期限:10年
-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 8、债券利率:浮动利率,自起息日按年浮动,每年付息一次。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等于基准利率与基本利差之和。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和其他各计息年度起息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规定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存款利率。基本利差为1.75%,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 9、本期债券存续期限:自2001年6月18日至2011年6月17日
- 10、付息日:2002年至2010年每年的6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 11、付息期:自付息日起的20个工作日
- 12、兑付日:2011年6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 13、信用评级: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为AAA级
- 14、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01年10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付息情况

- 1、本年度计息期限:2007年6月18日至2008年6月17日,逾期部分不计利息。

2、利率: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等于基准利率与基本利差之和。本年度基准利率为3.06%,基本利差为1.75%,本年度利率确定为4.81%(3.06%+1.75%)。

3、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本年度的债权登记日为2008年6月16日。截止该日下午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对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

4、除息交易日:本期债券本年度的除息交易日为2008年6月17日。

5、付息时间:

- (1)集中付息:自2008年6月18日起的20个工作日。
- (2)常年付息:集中付息期间未领取利息的投资者,在集中付息期结束后的每日营业时间内到原认购网点领取利息。

三、付息办法

(一)本期债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部分的付息办法

本期债券已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的部分,即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由一级托管客户持有的本期债券的利息款,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一级托管客户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部分的付息办法

- 1、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购买本期债券并持有到债权登记日的投资者,利息款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该证券公司将利息款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
- 2、从发行市场购买本期债券并持有到债权登记日的投资者,在原认购债券的营业网点办理付息手续,具体手续如下:

- A、如投资者已经在认购债券的证券公司开立资金账户,则利息款的划付比照上述第1点的流程。
- B、如投资者未在认购债券的证券公司开立资金账户,请按以下要求办理:

- (1)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办理利息领取手续时,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根据原认购债券的营业网点要求办理;
- (2)本期债券机构投资者办理利息领取手续时,应出示

经办人身份证,并提交单位授权委托书(加盖认购时预留的印鉴)正本、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该机构投资者公章)和税务登记证(地税)复印件(加盖该机构投资者公章)以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3)如投资者原认购网点已迁址、更名、合并或有其他变更情况,请根据托管凭证上注明的二级托管人名称或加盖公章,咨询该二级托管人。

四、关于向个人投资者征收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法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就其获得的债券利息所得缴纳企业债券个人利息所得税。本期债券发行人已在《2001年中国移动通信企业债券发行章程》、《2001年中国移动通信企业债券零售发行公告》中对上述规定予以明确说明。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请各兑付机构按照个人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做好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工作。如各兑付机构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机构自行承担。

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征缴说明如下:

-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 3、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20%征收
-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付息网点领取利息时由付息网点一次性扣除
-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付息网点
- 6、本期债券利息税的征管部门:各付息网点所在地的税务部门

五、发行人、主承销商、托管人及各证券公司

- 1、发行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南路208号全球通大厦19楼

法定代表人:徐龙

联系人:王伟

联系电话:020-83898587

邮政编码:510100

网址: <http://www.gd.chinamobile.com>

2、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汪建熙

联系人:陈贺、贺新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邮政编码:100004

网址: <http://www.cicc.com.cn>

3、托管人:

(1)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5层

法定代表人:张元

联系人:张惠凤、李杨

联系电话:010-88087971/88087972

邮政编码:100032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层

联系人:徐瑛

联系电话:021-68870114

邮政编码:200120

4、其他负责付息工作的证券公司

投资者可以到下列互联网网站查阅本付息公告:

<http://www.chinabond.com.cn>

<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一日